宝鸡市人社局网络信息发布和公开保密审查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提供信息部门 |  |
| 信息名称 |  | 文号 |  |
| 信息类别 | □公文类 □非公文类 |
| 拟公开方式 | 局网站发布栏目：□政务公开 □县区动态 □通知公告 □工作动态 □社会保险 □人事人才 □就业创业 □职业能力 □劳动关系 □专题专栏 | □局微博□局微信□市政府网站□其他 |
| 公开时限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信息内容摘要 |  |
| 提供信息部门初审意见 |  | 拟办人 |  | 校对人 |  |
| 信息发布 审批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局办公室审核意见 | □应予公开 |
| □不予公开理由 | □国家秘密 |
| □商业秘密 |
| □个人隐私 |
| □其他不予公开的情形 |
| 不予公开的依据 |
|   签字： 年 月 日 |
| 市局分管领导 审批意见 |  |
| 后台发布人： | 发布时间： |

填表说明：

1. 提供信息部门为拟发布稿件的县（区）人社局、局属单位、局机关科室。
2. 信息名称为发布的稿件标题。
3. 拟公开方式根据稿件内容由供稿单位或科室选择拟发布栏目和发布渠道。
4. 公开时限为在网站显示的期限,公告公示类到期后将自动删除。
5. 信息内容摘要不得超过50字。
6. 提供信息部门初审意见由局机关各科室、各县（区）人社局、局属各单位供稿科室负责人审签。
7. 信息发布审批意见由局属各单位、县（区）人社局主要领导审签